**附件2：**

**厦门市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

**（适用于新建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项目）**

项目名称：

平台地址:

项目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电话/手机：

电子邮箱：

编写时间：

申报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厦门市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可行性研究报告

编制大纲

**一、平台建设必要性及意义**

（一）平台建设名称及建设地址

（二）平台建设的背景

包含平台涉及的产业或行业技术领域、国内外发展现状、存在问题；

（三）平台建设的必要性

1. 厦门相关产业现状（规模、水平、骨干企业等）
2. 公共技术服务平台需求分析（行业急需解决的关键问题、今后发展需要、现有相关服务情况、平台服务对象调查，平台对行业科技进步及产业发展的作用）

**二、平台承建单位情况和实施基础**

（一）申报单位基本概况

单位名称、注册时间、注册资金，注册单位类型、股东及所占比例、员工总数、研发人员总数、经营场所面积（含办公用房）、主营的业务、获得荣誉。

（二）申报单位与平台相关的服务情况

技术服务能力，建设经验（包括申请单位在相关专业和技术领域科技队伍水平结构、社会服务意识和管理水平；相关技术研究和取得的知识产权；现有的技术优势和社会服务情况，以及人员、基础设施、仪器设备现状；产学研合作主要方式等）。

（三）单位财务基本情况

扼要介绍申报单位近两年度资产及负债情况、营业收入、研发投入、净利润、实际纳税额，提供单位近两年度财务报表及纳税情况表。

**三、平台建设主要目标和任务**

（一）平台建设内容

1、总体设计和规划定位

2、主要建设内容（分别阐述平台各主要模块的建设任务、服务内容、技术水平、服务能力等）

3、其他建设任务，如科研、产学研合作、人才培养等

（二）平台管理运营模式（管理体制、运行机制、开放服务的形式及自我发展能力等）

1. 平台建成后的管理体制（组织机构、运营团队保障、内部管理体制等）

2、经费保障及营利模式（自筹经费保障、核算方式、收入来源、收费模式）附：平台运营赢亏平衡表

3、其他体制机制（对外开放服务、仪器设备及配套设施开放共享、外部培训、对外交易与合作、服务质量保障、产学研合作等）

（三）平台验收指标（根据平台实际情况，设置具体可考核的指标体系，作为平台项目验收的依据）

1、平台建设总体目标

包括平台建设内容，平台服务体系建设情况，实现的功能和服务能力，人才队伍建设与人才培养情况，对行业/产业的贡献及意义

2、技术指标

（1）设施建设（包含场所建设、功能建设与仪器设备购置）；

（2）创新服务团队建设与人才培养任务

（3）服务体制机制建设情况（包含管理体制、运营机制）

（4）服务情况（包括服务内容，服务量）

3、平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平台实施进度**

包括平台建设主要建设任务的执行进度、年度及重点节点的安排、中期目标等（可用图表描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起止时间 | | | | | 主要工作 | 进度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年 | |  | 月 | 平台验收 | —————— |

五、平台经费支出预算

1、平台项目经费预算是指平台建设承担单位在平台执行期间发生的与平台建设实施内容直接相关的费用。除平台执行期前一年内、且与平台建设密切相关的设备费可计入平台项目经费预算以外，其他不在平台建设执行期内的费用不得列入经费预算。经费预算由平台建设承担单位的管理和财务部门人员协助平台建设责任人编制。

2、平台项目经费预算编制与平台申报同步。经费预算需经过预算初审和预算评估。预算初审主要审核平台申报单位的承担能力、运营状态、落实自筹资金情况和专账管理情况，未经初审的不予预算评估。对通过初审的，进行预算评估，主要评估预算开支范围、标准和测算依据与平台建设的相关性、必要性和合理性，并对平台实施主体承担平台建设的资金能力做出评价。经审核确定的平台建设预算，将作为合同签订、资金拨付、预算执行、验收和监督检查的重要依据

3、平台建设经费预算按《厦门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预算编报指引》编报。

表1 **项目经费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科目名称** | **申请经费** | **自筹经费** | **合计** |
| （一）直接费用 |  |  |  |
| 1.设备费 |  |  |  |
| （1)购置设备费 |  |  |  |
| （2）试制设备费 |  |  |  |
| （3）设备改造费 |  |  |  |
| （4）设备租赁费 |  |  |  |
| 2.材料费 |  |  |  |
| 3.测试化验加工费 |  |  |  |
| 4.燃料动力费 |  |  |  |
| 5.差旅费、会议费、国际合作交流费 |  |  |  |
| 6.档案/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
| 7.劳务费 |  |  |  |
| 8.专家咨询费 |  |  |  |
| 9.其他支出 |  |  |  |
| （二）间接费用 |  |  |  |
| 10、房租及水、电、气、暖消耗 |  |  |  |
| 11、管理补助 |  |  |  |
| 12、绩效支出 |  |  |  |
| **总计** |  |  |  |

表2-1 设备费预算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设备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  2.购置仪器设备报价为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的价格。  3.平台承担单位应对购置仪器设备进行重点说明，包括设备的主要性能指标、主要技术参数和用途、对平台建设的作用等。购置单台套或同类累计金额在50万元（含）以上的仪器设备还需在《预算补充说明书》中说明购买的必要性和数量的合理性等。4.购置单台套1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需提供3家以上报价单。如果是独家代理或生产，可提供1家报价单，但应说明是独家代理或生产。  5.市级专项资金中不应编列打印机、传真机等办公常用设备购置费、生产性设备的购置费、基建设施的建造费、实验室的常规维修改造费、属于承担单位支撑条件的专用仪器设备购置费。  6.试制10万元（含）以上仪器设备需提供相应成本清单。  7.试制设备为过程产品时（即为完成平台任务而研制的零部件或工具性产品），试制设备发生的小型仪器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加工费、燃料动力费等直接相关的成本应列入试制设备费科目。当试制设备为目标产品时（即平台主要任务就是研制该设备），应当分别在设备费、材料费、测试化验加工费、燃料动力费、劳务费等科目编列测算。  8.因安装使用新增设备而对实验室进行小规模维修改造的费用，可在设备改造费中编列。  9.与平台建设任务相关的科学考察、野外实验勘探等车、船、航空器等交通工具的租赁费可在设备租赁费中编列。  10.平台承担单位不得编列自有仪器设备的租赁费用。11.类别包括：A.购置设备 B.试制设备 C.设备改造 D.租赁设备12.经费使用单位应填写平台申请单位或合作单位名称（下同）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类别 | 单价  （万元/台） | 数量  （台） | 金额  （万元） | 设备型号 | 设备生产国别与地区 | 主要技术参数、  主要性能指标 | 说明（设备用途和对平台的作用） | 设备拟安置单位 | 经费使用单位 | 经费来源 |
|  | (1) | (2) | (3) | (4) | (6)=（3）×(4)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金额单位：万元

表2-2 材料费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本表所指材料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等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2.本表填列各种材料的内容、规格、型号、购买单价、购买数量等。  3.单价或同一品种合计在10万元（含）以上的主要材料，应简要填写其与平台任务的相关性和购买的必要性，如需详细描述的，在《预算补充说明书》中填写。其余辅助材料、低值易耗品可按类别简要说明。  4.材料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与材料出厂（供应）价格统一合并测算，无需单独编列测算。  5.已列入“试制设备费”的材料，不得在本科目重复编列。  6.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和基本建设的材料费用不得列入预算。  7.与专用设备同时购置的备品、备件等纳入设备费预算，单独购置备品、备件等纳入材料费预算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的内容 | 规格 | 型号 | 计算单位  （填写文字） | 单价  （万元/计算单位） | 数量 | 金额 | 用途  （单价或同一品种合计在10万元（含）以上的主要材料，简要填写其与平台任务的相关性和购买必要性） | 经费使用单位 | 经费来源 |
|  | (1) | (2) | (3) | (4) | (5) | (6) | （7）=(5)×(6) | （8） | (9)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表2-3测试化验加工费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本表所指测试化验加工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外单位（包括承担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的检验、测试、化验及加工等费用。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是指在单位统一会计制度控制下，单位内部实行独立经济核算的机构或部门，其承担的测试化验加工任务应按照测试、化验、加工内容发生的实际成本或内部结算价格进行测算。  2.本表填列各项委托业务的内容、次数、费用、受托单位等  3.单次或同类合计费用在10万元（含）以上的测试化验加工项目，应说明承接测试化验加工业务的外单位（包括承担单位内部独立经济核算单位）所具备的资质或相应能力。如需详细描述的，在《预算补充说明书》中填写。  4. 与平台建设任务相关的软件测试、数据加工整理、大型计算机机时等费用可在本科目编列。  5. 按照研究任务分工，需由承担单位自行独立完成的测试化验加工任务，相关费用不在本科目中核算，应在材料费、燃料动力费和劳务费等预算科目编列。  6. 应由承担单位完成的研究任务，不得以测试化验加工费的名义分包。 | | | | | | | | | | |
| 序号 | 委托业务的内容 | 计算单位  （填写文字） | 单价  （万元/计算单位） | 数量 | 金额 | 承接测试化验加工业务的外单位所具备的资质或相应能力（单次或同类合计费用在10万元（含）以上的测试化验加工项目需填写，其他项目不需填）。 | 受托单位 | 经费使用单位 | 经费来源 |
|  | (1) | （2） | (3) | （4） | (5)=（3）×（4） | （6） | (7) | (8)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表2-4燃料动力费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本表所指燃料动力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直接使用的相关仪器设备、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等。  2.本表填列各种燃料动力费的内容、单价、数量以及总金额等。测算说明是指根据大型仪器设备的数量、功率、使用时间消耗的水、电、气、燃料等数量的测算情况。  3.类别：A.用水、B.用电、C.用气、D.燃料。  4.平台承担单位的日常水、电、气、暖消耗等费用在间接费用编列，不在此科目编列。  5.与平台研究任务相关的科学考察、野外实验勘探等发生的车、船、航空器的燃油费用可在燃料动力费中编列 | | | | | | | | | |
| 序号 | 燃料动力的内容 | 类别 | 计算单位  （填写文字） | 单价  （万元/计算单位） | 数量 | 金额 | 测算说明 | 经费使用单位 | 经费来源 |
|  | (1) | (2) | (3) | (4) | (5) | (6)=(4)×(5) | (7) | (8)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表2-5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本表所指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是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费、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查新费、专业通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费等。  2.本表填列各项经费预算的名称、单价、数量等内容。  3. 购买单价在10万元（含）以上的资料、专用软件和定制软件，应说明购买或定制的必要性和数量的合理性  4.类别：A.出版费、B.资料、文献检索、专用软件、查新费 C. 专业通信费 D.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费等。  5.本科目不得编列通用性操作系统、办公软件等非专用软件的购置费  6.如果项目任务为软件开发，不应将项目任务通过定制软件的方式外包，其研发软件发生的费用计入设备费、劳务费等科目中，不计入本科目  7.市级专项资金不应编列日常手机和办公固定电话的通讯费、日常办公网络费和电话充值卡费用等。 | | | | | | | | | |
| 序号 |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的内容 | 类别 | 计算单位  （填写文字） | 单价  （万元/计算单位） | 数量 | 金额 | 购买或定制的必要性和数量的合理性（单价在10万元（含）以上的资料、专用软件和定制软件需填写，其他项目不需填写） | 经费使用单位 | 经费来源 |
|  | (1) | (2) | (3) | (4) | (5) | (6)=(4)×(5) | (7) | (8) | （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表2-6 会议/差旅/国际交流合作费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会议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承担单位为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以及协调平台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差旅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开展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市内交通费用等。国际合作交流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平台建设人员出国（境）及外国专家来华的费用。  2.本科目预算不超过直接费用预算10%的，不需要就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交流费分别进行测算。本科目预算超过直接费用10%的，应对会议费、差旅费、国际合作交流费分类分别进行测算。  3.会议费可按照会议类别（如学术交流研讨、咨询座谈、验收等）对会议次数、规模、开支标准等进行说明，无需对每次会议做单独的测算和说明。会议次数、天数、人数以及会议费开支范围、标准等，中央和省属高校、科研院所应按照其内部制定的管理办法测算，并提供管理办法作为附件。除中央和省属高校、科研院所外，其他单位应参照《厦门市市直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厦财行〔2014〕17号）进行测算，具体标准见《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市级科技计划项目预算编制指引的通知》（厦科资配〔2021〕3号的附件1）。  4. 参加与平台建设任务相关的国内和国际学术交流会议的注册费，以及因平台建设任务需要，邀请国内外专家、学者和有关人员参加会议，对确需负担的城市间交通费、国际旅费、签证费等可在会议费中编列。  5. 差旅费可按照差旅类别（如科学实验/试验、科学考察、业务调研、学术交流等）对出差次数、人数、人均出差费用等进行分类说明，无需对每一次出差事项做单独的测算和说明。涉及乘坐交通工具等级和住宿费等标准的，中央和省属高校、科研院所应按照其内部制定的管理办法测算，并提供管理办法作为附件。除中央和省属高校、科研院所外，其他单位按照《厦门市市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厦财行〔2014〕25号）和《厦门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市直机关工作人员赴全国各地差旅住宿费标准明细表的通知》（厦财行〔2016〕19号）进行测算（具体标准详见厦科资配〔2021〕3号的附件2和附件3）。  6.出国（境）费用应按照《厦门市财政局 厦门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关于转发财政部 外交部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厦财行〔2014〕1号）测算。外国专家来华工作发生的住宿费、差旅费，应参考国内同行专家的标准编报。  7.类别：A. 会议、B.差旅、C.国际合作交流。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类别 | 计算单位  （填写文字） | 单价  （万元/计算单位） | 数量 | 金额 | 说明 | 经费使用单位 | 经费来源 |
|  | (1) | (2) | (3) | (4) | (5) | (6)=(4)×(5) | (7) | (9) | （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表2-7 劳务费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本表所指劳务费是指在平台建设过程中支付给项目组成员以及项目组临时聘用人员的工资和社会保险费，不包括住房公积金。  2.劳务费预算不设比例限制，应根据研发人员以及相关人员参与平台建设的全时工作时间、承担的任务等因素据实编制，并提供测算依据。  3.平台承担单位为财政核拨经费事业单位的，在编人员不得编列劳务费。  4.平台承担单位为企业的，项目组成员及临时聘用的研发人员、研发辅助人员可以编列劳务费，其他人员不得编列劳务费。  5.编列研究生、博士后等人员的劳务费，应综合考虑参与平台建设的人月数、本单位研究生、博士后的研发劳务费发放管理制度规定，并结合本地区和本领域研发单位的研究生、博士后平均发放水平据实测算。  6.编列访问学者劳务费用时，应对其费用标准进行说明项目组成员不得以访问学者名义在项目中编列劳务费。  7.平台聘用的研究人员应为平台承担单位通过劳务派遣方式或者签订劳动合同、聘用协议等方式聘用的人员。  8.平台聘用的研发辅助人员包括：与平台建设工作相关的操作员、实验员等辅助工作人员；项目组因研究任务需要临时聘用人员，如科学考察、野外实验勘探等临时用工、农业季节性用工等；为项目组提供服务的研发助理、研发财务助理等。  9.劳务费可按以下标准进行测算:（1）人员工资参照其或平台承担单位同岗位员工上年度工资标准，结合其在平台建设中的工作情况进行测算。（2）社会保险补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按照我市社会保险补助标准测算。 | | | | | | |
| 姓名 | 在本项目中的责任分工 | 投入本项目的计划全时工作时间（人月） | 资助标准（万元/人月） | 合计（万元） | 测算依据 | 经费来源 |
| （1） | （2） | （3） | （4） | （5）=（3）×（4） | （6）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表2-8 专家咨询费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本表所指劳务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咨询专家是指承担单位在平台实施过程中，临时聘请为平台建设活动提供咨询意见的专业人员。包括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和其他专业人员。  2.专家咨询费按照《厦门市科技工作专家评审费及咨询费管理办法》（厦科联〔2020〕13号）测算。  3.专家咨询费的发放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项目承担单位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编列专家咨询费预算时，可将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编列在内。  4.访问学者和平台聘用的研究人员应在劳务费中编列，不应在本科目中编列。  5. 专家咨询费不得支付给参与平台建设及其管理的相关人员。 | | | | | |
| 姓名 | 职称 | 咨询时间（人/天） | 资助标准（元/人、天） | 合计（万元） | 经费来源 |
| （1） |  | （3） | （4） | （5）=（3）×（4） | （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表2-9 其他支出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本表所指劳务费是指在平台实施过程中除上述支出范围之外的其他相关支出。  2.对平台建设过程中必须发生但不包含在上述科目中的支出，如财务验收审计费用、在农业、林业等领域发生的土地租赁费及青苗补偿费、在人口与健康领域发生的临床试验费等，可在其他支出中编列。  3. 对于列支的财务验收审计费用，应本着经济合理的原则进行编制，不得列支财务咨询业务发生的费用。 | | | |
| 支出平台 | 金额（万元） | 主要用途 | 经费来源 | |
| （1） | （2） | （3）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表2-10 间接费用预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本表的间接费用所指承担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包括：承担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房租、水、电、气、暖消耗，项目单位为加强项目管理而发生的项目管理费用，以及激励项目研发人员的绩效支出  2.间接费用不超过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30%。  3.绩效支出在间接费用中无比例限制。  4.实验室、生产和办公场所的常规装修、维修和改造费用不得在间接费用中列支出（因安装使用新增设备而对实验室进行小规模维修改造的费用，可在设备改造费中列支）。  5. 房租、水、电、气、暖消耗是指平台承担单位为实施项目而发生的日常水、电、气、暖消耗等费用；平台直接使用的相关仪器设备、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在燃料动力费中核算，不在本科目核算。  6.项目贷款利息不得在间接费用中列支。 | | | |
| 支出项目 | 金额（万元） | 主要用途 | 经费来源 | |
| （1） | （2） | （3） | （4） | |
| 房租、水、电、气、暖消耗 |  |  |  | |
| 项目管理费用 |  |  |  | |
| 绩效支出 |  |  |  | |
| **合计** |  |  |  | |

表3 预算补充说明书

|  |
| --- |
| （对预算明细表中各项预算用于的具体任务和支出必要性作详细说明） |

五、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一）投资估算

1、根据项目实施要求，估算项目总投资、已完成投资、需新增投资及主要用途，需详细说明大额支出计算依据和过程，如设备费等。）

2、投入与产出合理性分析（研发类项目的投入和成本估算的合理性，项目产品年收入预测的合理性，项目产品年净利润、年纳税额预测。平台类项目投入和成本估算的合理性，平台服务年收入预测的合理性。社会类类项目投入和成本估算的合理性、项目运行的现金流入预测）

3、财务动态分析（研发类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分析、投资回收期预测的合理性、投资利润率。平台类和社会科技类项目现金流、后续投入、盈亏平衡点估算）

4、市场分析（研发类项目市场调研与分析的可信度、产品的市场前景预测、产品的品牌建设及营销策略。平台类项目分析服务市场容量和前景。社会科技类项目分析社会需求的紧迫性和需求量）

（二）资金筹措

（根据投资总额，按（已投和新增）资金来源渠道，分别说明各项资金来源、预计到位时间、资金用途。单位自有资金部分应说明筹集计划和筹集方式（必须有可信的证明）。申请政府资助部分应说明申请资助方式及金额。若申请贷款贴息，应提供银行借款合同等复印件。合作研发项目需列明各单位项目资金筹措情况。）

（三）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平台建设实施进度和筹资方式，编制全部投资的资金使用计划和政府专项资助资金使用计划。合作研发项目还需列明参加单位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六、项目组主要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职称 | 从事专业 | 工作单位 | 在本项目  中的作用 | 签字 |
|  |  |  |  |  |  |  |  |

**七、项目组织实施、保障措施及风险分析**

（一）**项目组织实施机制**

（包括平台及分任务的内部组织和运行管理方式、协调机制等，限800字以内。）

（二）保障措施

（平台实施的外部政策、组织和资源支撑条件，限500字以内。）

（三）风险分析及对策

（包括潜在的技术风险、市场风险、政策风险，实施过程中的制约因素等，以及相应对策措施，限500字以内。）

**八、平台后续发展规划.**

该部分不作为验收指标，是指平台验收后，长期持续运营的发展目标和规划，可作为后续绩效评价及滚动支持的参考

**九、项目组主要成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职务/职称 | 从事专业 | 工作单位 | 在本项目  中的任务 | 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